

家住新疆·散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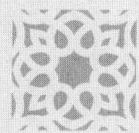
刘亮程
主编

一代匠

张景祥应该是蒲秧沟最后的拔踪人，顺着那些过去年代的脚步，他一个一个个找回他们——那些最能的人，也是时间中留下最多踪迹的人。他们不会轻易失踪。时光越往后移，便越能显出这些东西的价值。对于蒲秧沟的后人们，它们就是根。

◎ 张景祥 著

新疆人民出版社
XINJIANG PEOPLE'S PUBLISHING HOUSE



一代匠人

◎ 张景祥 著



家住新疆丛书

新疆人民出版社
XINJIANG PEOPLE'S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一代匠人 / 张景祥著. — 乌鲁木齐 : 新疆人民出版社, 2011.9

(家住新疆丛书)

ISBN 978-7-228-14473-0

I. ①一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84839 号

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
地 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
邮 编 830001
电 话 0991-3652362
发 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
制 作 一心设计工作室
印 刷 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87mm×1092mm 1/16
印 张 15
字 数 210 千字
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-3 000 册
定 价 34.00 元



家住新疆序

刘亮程

这是一套讲述新疆家园生活的书，由不同民族的作家们，书写共同的家乡——新疆。家乡是文学言说不尽的母题。对于每个人来说，她都像空气一样，像阳光和雨水一样。小时候，家乡是童年的村庄。长大后，家乡是整个新疆。家乡随着年龄在变大、扩张，但不会大过新疆。对于家乡的情感，也远非一个爱可以说清，它更丰富更复杂，百感交集。每个人都有自己心中的家乡。作为一个多民族共居的美好家园，当我们说新疆是自己家乡时，其实它也是许多人的家乡，是许多不同民族的人们的家乡。当我们用汉语表述对家乡的情感时，维吾尔语、哈萨克语、蒙古语里的家乡又是怎样的情景。在新疆，普普通通的一场雪，会落在十几种语言里。每个阳光明媚的早晨，太阳这个词也会在不同的语言里发光。许多种语言在述说我们共同生活的地方。这正是新疆的丰富与博大。家住新疆，是十位各民族作家心中的新疆之家。正如土地会像长出包谷和麦子一样，长出自己的言说者。这些充满着爱和真诚的家乡文字，是对新疆真实生活的一次可贵言说。

叶尔克西的《永生羊》，讲述的是她小时候生活的北塔山



牧场。上世纪五十年代，由哈萨克牧民和来自全国各地的兵团人组成了这个边境牧场，人们一边生产劳动，一边守着祖国大门。克西的父母就在那里开办牧场小学。《永生羊》以孩童视角，梦幻般呈现了那个特殊年代特殊地方的故事：四季迁移的哈萨克毡房里不为人知的生活秘密；人的悲欢离合和羊的生离死别发生在同一个小山冈；铺展的青草年年将人畜引向远方又回到老地方。自然与人世的交融中，唯一不变的一颗纯真童心，是引领一切的魂。我们跟着她回到那个久违的又似乎不曾有过的童年家乡。《永生羊》的再版证明了这部作品的持久魅力。

《发现塔玛牧道》是方如果继《大盘鸡正传》后的又一部文化人类学散文。在塔城塔尔巴哈台山和托里玛依勒山之间，存在着一条长达三百多公里，有三千多年固定转场历史的古老牧道，至今每个转场季节，仍有百万牲畜延绵不绝走过这里，它是世界现存的规模最为宏大的草原转场牧道，是游牧文明的最后奇观。2010年，方如果发现并命名了这条千年古牧道——塔玛牧道，并以理性而优美的文字，将这个人类古老神奇的游牧家园呈现在读者面前。塔玛牧道的发现和命名，应该是新疆的一个重大文化事件，其意义还有待我们进一步认识和发现。

生活在油城克拉玛依的赵钧海，自觉地把自已当成准噶尔人。《准噶尔之书》是一个“准人”的苍茫心路。作者站在盆地中心追古怀今，从边野历史到心灵记忆，此时此刻的生活连接着古往今来。曾经的游牧家园，现在是石油人的富裕城市。那些雕像般的老石油工人、农场职工、母亲，在延伸着另一段历史。与生存之地的历史和谐相处，大地上过往的先民皆是祖宗，不分民族人种。这不仅仅是作家的思考，也是我们每个人应有的心态。

康剑在喀纳斯一带长大，后来做了这个新疆最美地方的管理者。他的山水文章是安静的，那些他看了多年听了多年的风景，在进入他的文字时，有如走上回家之路一样惬意自如。好文字是家。那篇《禾木星空》就是给漫天繁星构筑的一个文字的家。自古以来的永恒文字里安顿着万物之心。《聆听喀纳斯》是心灵与自然的对话沟通。山水言语，花草唱歌，人在



聆听。康剑的家安在喀纳斯山水里，风景亦是心景。他以长久的聆听写出了有关喀纳斯山水的可信文字。

《天堂的地址》是军旅作家王有才的第一本散文集。读有才的散文，更能体味“文章老来好”。那些新疆风物在他手掌中磨砺多年，把玩出味道了。把玩是更高智慧的把握。他对大题材散文的有效把握和书写能力，是许多作家所不及的。有才的文字有新疆方言和多民族语言混合的智慧。

唐新运从小生活的老奇台，是新疆汉文化积淀深厚的地区。在新疆，东起哈密、奇台，西至玛纳斯、沙湾一带，是汉唐以来中华农耕文化落地生根的重要区域，留有许多农耕遗存，新疆话及老新疆人的生活习惯，都在这一区域完整保留，它们是汉农耕文化在新疆的根。《天边麦场》是奇台老新疆人生活的生动写照。唐新运的散文语言汲取新疆方言特色，灵动俏皮又不失厚道。

张景祥《一代匠人》中的蒲秧沟村，是沙湾县商户地乡的一个村子。自上世纪五六十年代起，村里逐渐聚集了一批天南海北的匠人，崔木匠、赵屠夫、张皮匠、说书人老李等先后在村里定居下来，那是手工匠人们逞能的最后年代。在他们中间长大的张景祥，日后成了一个文字匠，活生生地记录了匠人们的手艺和生活。这部书的最大特点是，直接将新疆方言引入散文写作，这些土生土长的文字，野趣横生，有着不寻常的创新意义。

《跟羊儿分享的秘密》是帕蒂古丽的处女作。书中的大梁坡村，是一个由汉族、维吾尔族、哈萨克族和回族共居的村庄。在新疆，这样的村庄很平常，大家在一个村里，生来就知道怎样跟不同民族的人们一起和睦生活。古丽的父亲是维吾尔族，母亲是回族，她从小上汉语学校。在她充满维吾尔族味道的独特文字里，地处北疆的大梁坡村有了一种特殊的气息。我不知道这些文字译成维吾尔文会是什么样子。同样的生活，在另一种文字中会有什么不同的意义。这部书非常罕见地写出了乡村女孩的成长秘史，那些只能与羊儿分享的秘密，最终还是与我们分享了。优秀的文学都在与人分享人的秘密。而土地上曾经的美好生活，也许从来都不应该是秘密。可是，如何说出它，却是文学永恒的秘密。



孤岛以诗人的激情书写新疆山水。《沙漠上的英雄树》是他对新疆精神的写意塑形。新疆是一个容易让文人激动的地方，它的辽阔、独特和丰富，都太容易被文字猎取。无数的文字在书写新疆大地。大地不知道人在写它。好文章让山川精神，让草木有灵。坏文章也无损它的皮毛。众多热闹的猎奇文字之后，山河会等来它真正的书写者吗？

尚崇龙有媒体人的经历，有幸走遍新疆。他热衷于风景人事，走一路写一路。《睡在戈壁滩上的辣椒》是他多年来对新疆的一人之见，一人之感。文学说到底是一个人的行为艺术，独自表演，独自谢幕。平常人也幻想也激动也有故事，但过去就过去了。作家却试图用文字表达。这似乎是一件多余的事。但还是有那么多人在努力地挣扎写作，像草丛中的小虫想发出单独的声音，想被另外的声音记忆和传诵。写作本身是一种试图与时间和遗忘抗争的艺术。尽管是一种徒劳，其中却蕴含着人独有的最绚烂的幻想精神。

每一本书都在创造个人的新疆记忆。新疆是一个容易被猎奇、被传说、被魔幻和被误解的地方。家住新疆，是立足家园的文学书写。文学能让不同种族、宗教的人们在一滴水、一棵草、一粒土中找到共同的感情。在对同一缕阳光的热爱中达成理解与共识。在大风和无需翻译的花香鸟语中，敞开我们一样坦诚的心灵。从家出发，我们会到达人类共同的心灵之家。

2011年7月23日



目 录

匠 人

拨踪人王老大	001
说书人李老汉	006
皮 匠	012
崔木匠	018
大 妈	025
屠夫赵铁头	030
雨是云	034
狗 娃	038
陈大个子	041
擀毡匠巴拉提	045
三条光棍	048
张 三	055
渔老万	060

常 人

大 哥	062
二 哥	067



菜包子	074
赵 大	078
二 赖	083
村 花	088
卡 德	092
甜瓜皮	096
狗 剩	101

蒲 秧 沟

蒲秧沟的四季	116
蒲秧沟的游戏	128
老 鹅 窝	142
鸭 娃 坑	146
马 号	150
任家庄子	154
亲家渠	159
老磨坊	162
我们家的那棵红柳	167
我们家的那头驴	171
我们家的三条狗	176
牛疯了	181
老白马	185
戴胜鸟	190
斑鸠的传说	195
胖婆娘草	199
苦豆子	201
骆驼刺	205
偷 瓜	208



挖獾洞	211
遥远的羊房子	215
一盒饼干	220
叫一声妈多好	222



● 拔踪人王老大

蒲秧沟的闲人们，私下里算了一笔账：王老大在蒲秧沟的几十年里，总共说过 305 句话。如果把重复的话除掉，也就是 100 多句话。这个铮铮铁汉硬棒了一辈子，从来没有仄过。他的一生，像一根从不打弯的钢条，直到生命的最后，还是自己把自己折断。

王老大是一个执著的人，认准的路，一直走下去，就是九头牛也拉不回来。他整天沉默寡言，一旦说出一句话，就像泰山一样不动摇。在他那副冷面孔上，很难看到笑容。据说，村里的老光棍偷看老蔡婆姨屁股的事，他听后，只是嘴角翘了翘，“哼”了一声，脸上不见一点笑意。他的鼻子比村里皮匠的鹰钩鼻子长得正宗。塌塌鼻子窝囊仄，鹰钩鼻子整死人。蒲秧沟的人说，王老大的鼻子厉害，让人怕。

王老大让村里人猜不透。据说，王老大年轻的时候拜过高师。他能耸身上房，身轻如燕；鹞子翻身落地，没有一点声音。这些都是传说而已，我从未亲眼见过。但王老大那一身拔踪的功夫，则让蒲秧沟大大小小的人五体投地。

那年，村里寡妇家的猪丢了。寡妇找遍全村，不见猪的踪影，便去央求王老大。王老大听了寡妇那鼻涕一把泪一把的



唠叨,什么话都没说,就把寡妇打发回去了。寡妇很伤心,她知道王老大难求。一顿饭工夫,王老大派人告诉寡妇,猪掉进了张家的茅坑里。寡妇跑了去,果然在茅坑里听到了猪哼哼。

原来,张家的茅坑建在一个地道口上,是把地道口周围围了一圈刺芽子而弄成的。地道口上放着一个木头车轱辘,人蹲在车轱辘上拉屎撒尿。所以,张家的茅坑深,猪爬不上来。

早些年,蒲秧沟兴起了挖地道的事。张家的娃娃就在房子东边的柴垛旁挖了一个地道。地道口有饭锅那么大,一直挖下去,挖到三米多深,再横着打洞,横洞可以一直挖过去,最终和其他的道口相连。后来,出现了一次塌方事件,挖地道的事才停止。

张家的茅坑建在地道口上,也算是一项废旧利用的技术改造。即使张家的人一年四季拉个没完没了,几年时间里,这个茅坑也填不满。

寡妇家的猪是拱开车轱辘掉下去的。猪找到了,却无法弄上来。张家的茅坑太臭了,谁都不敢下去,怕熏死人。这时候,王老大扛着梯架来了。他把梯架从地道口放进去,拿出一条毛巾,淋湿了,往嘴上一绑,下到臭烘烘的地道里去了。围着看热闹的人,正指手画脚担心王老大此去黄泉无归路的时候,王老大却把那只满身是屎的猪弄上来了。

后来,寡妇成了王老二的媳妇。村里人说,英雄救猪,弟弟得美,也是一档子好事。

王老大活在蒲秧沟的那些年月里,蒲秧沟的风舒缓地刮着,连树叶都刮不远,寒来暑往,树叶深深地埋在根下的土中。

那年,村上的库房被盗,丢了十麻袋麦子。王老大围着村子转了一圈,手往西一指,村长领着二十几个人,在西边的那个村子里找回了十麻袋麦子。

我印象很深的是我们家丢驴的事。那天夜里,我们家的驴圈有些响动。大哥喝多了酒,没有去看。第二天早上,驴不见了。大哥也学王老大的样子,在庄子四周转了一圈,没找到驴。因为我们家的那头驴是头骗驴,不会挣断缰绳办其他的事情,所以我们全家人都断定:驴让人偷了。大哥



在附近的村子跑了一天，连驴的影子都没有。大哥是个万事不求人的人，但他挨不住母亲的唠叨，只好去求王老大。这是大哥在蒲秧沟第一次求人。蒲秧沟有几个日能人，他们有一个心照不宣的约定：谁也不求谁。能人不求能人，能人不向能人低头，能人都想把自己的那杆旗帜在村上竖起来。这是一个村庄无形的格局，它像一张网维护着村庄的稳定。

大哥为了母亲的缘故向王老大低了头。大哥提了两瓶酒，去拜王老大。王老大回敬了一条子大肉。王老大点了村上五个人的名，加上我大哥共七人。王老大领着六个人围着庄子转到第三圈的时候，停在了庄子通往东边的路上。王老大捏起一撮土，凑在鹰钩鼻子上闻了闻，嘴角翘了翘，哼了一声：“往东。”他们往东走了一公里，王老大又撮土，凑在鹰钩鼻子上闻了闻说：“驴两个前蹄不一样大？”大哥点头。又走了大约一公里多，突然在路边发现了一个驴粪蛋。王老大踩烂驴粪蛋，蹲下来，用棍棍把驴粪拨了几下，偏着头问：“驴吃了苜蓿？”大哥点头。王老大直起身，围着驴粪蛋转了一圈，手往东一指，自言自语地说：“哼，这三个贼，还想逃过我的眼睛。”一伙人跟着王老大朝东走去，走得很快，几乎是慢跑。王老大说，慢了，驴就卖了。他们走了二十几公里路，在半下午的时候，走到了东边那个城市的农贸市场。没费多少工夫，大哥就看见了我们家的那头驴。三个偷驴贼正等着买主。王老大走上前去，双手抱拳说，三位，我是蒲秧沟的王老大。话音未落，三个贼拔腿就跑。大哥要追，被王老大挡住了说，三天后，他们会找上门来。果然，第三天的下午，偷驴贼拜访了王老大。后来我才知道，这三个贼是这一带的惯偷。他们早就听说蒲秧沟的王老大有一套拨踪神术，就想来试一试，比个高低。那天，他们雇了一辆车，停在离村子两公里外的地方。他们就是在那里把驴装上车的。装车的时候，驴拉了粪，他们把驴粪蛋收拾干净了，却无意间落下一个粪蛋。这三个偷驴贼想着把驴拉上车拉走，没有蹄印，还拨个啥踪呢。没想到，还是被王老大跟上了。据说，那个贼头目还抱着拳对王老大说，有你王老大在蒲秧沟，咱们井水不犯河水。

那年，蒲秧沟的魏大买回了一辆摩托车。这是蒲秧沟第一个洋玩意



儿。蒲秧沟人都叫它电驴子。魏大骑着那个不吃草的电驴子在庄子里癫狂了三天。第四天，电驴子就不见了。魏大慌慌张张地跑到王老大家，头点地地求王老大。王老大一语不发。魏大是蒲秧沟的二杆子，爱干冒冒失失的事情。王老大看不惯，早就想磨磨魏大的性子。魏大见王老大不言语，跳着蹦子去找村长。村长听了魏大的话，气得直摇头，骂魏大说，魏大呀魏大，你这个二杆子，你把事情弄岔了。魏大脖子一梗说，我不求王老大，我要报案。村长脸一沉说，都是蒲秧沟人，你报个啥哩！

村长让魏大买了些酒肉，安顿老婆弄了几个菜。村长亲自去请王老大。蒲秧沟的两个能人坐在一起喝酒，谝的都是些闲传子。在里屋的魏大急得直搓手。酒过三巡之后，王老大一扭头说，魏大，你出来，村长的面子我给。魏大趑趄着出来。这个二杆子，在蒲秧沟两个能人面前变成了囊包。魏大在村长的示意下，恭恭敬敬地给王老大敬了酒。王老大一口干尽后说，魏大，你在村里放一股风，就说王老大说了，三天后电驴子会自己回来。

魏大疑疑惑惑地把风放出去，心里却不服。他不相信电驴子会像肉驴子那样自己跑回家。但是，三天之后，魏大的电驴子真的回来了。据说，二杆子魏大事后要拜王老大为师，王老大不许，说魏大心术不正，有了功夫，祸害乡里。我的朋友狗娃也拜过王老大，王老大不许，说能追兔子，也算一门手艺。狗娃说，王老大家有一间空房子，是王老大练功的地方，那里面沙袋、九节鞭、练功桩、飞镖什么都有。那间房子只有王老大进，其余的人都不能进，连他的大儿子都没有进去过。那房门的钥匙整天挂在王老大的腰上，他儿子偷过两次都没有偷上。对于这个说法，直到我离开蒲秧沟，都没证实。

那年，村上在庄子东面弄了个二十多亩地的菜园子，交给王老大管，王老大没有推辞。王老大在菜园子旁边盖起一间土房子，样子很像庙，菜能吃的时候，我经常到那间土房子里去。每次都见王老大盘腿坐在土炕上闭目养神。我把这事给村里的小伙伴说了，小伙伴们来了精神。那天中午，我们在河里游完水后，就顺着浇水的渠一直爬到菜园子里，很顺当地



偷上了黄瓜。我们又顺着渠爬回来，坐在河边上吃黄瓜。一根黄瓜还没吃完，王老大就站在了我们面前。我们几个人站在那里，低着头，谁都不敢跑。我们知道王老大会拨踪。王老大把我们撵到菜园子，在那间土房子前，排队站好，让我们每个人的双手手掌向上，向前伸着。我想，今天完了，板子挨定了。王老大什么话都没说，提着筐走进黄瓜地。一会儿摘来满满一筐黄瓜。王老大发给我们每人两根黄瓜，让我们吃。我们谁都不敢吃。最后还是狗娃胆子大，带头吃起来，我们才跟着吃起来。看着我们的吃相，王老大冷漠的脸上有了笑容。这是我见到王老大在蒲秧沟的第一次笑脸，也是最后一次笑脸。两根黄瓜吃完后，王老大又发给我们每人两根。王老大只说了一句话：蒲秧沟的娃娃要学好。多少年过去了，这句话一直留在我的记忆深处。

王老大在蒲秧沟的那些日子里，蒲秧沟人的生活像河水一样平缓地流淌着。蒲秧沟人在祥和的气氛中，过着安稳的日子。

王老大七十六岁的那一年突然病倒在炕上。在王老大病重期间，村村外的许多人都来拜访。那天，那个偷驴贼揣着金条来拜王老大，想学王老大的一身功夫。王老大在打发那人走后的第二天就归西了。家里人发现的时候，王老大的尸体已经僵硬了。

王老大的枕头边上，放着一个空瓶子。



说书人李老汉

在没有汽车的那些年月里，蒲秧沟村很偏远。几十年了，蒲秧沟村一直这样偏远着，像偶尔从天上掉下来的一块陨石，落在荒漠中，日照风吹，独自领受着酷暑和严寒。村子里有一条土路，不好走，还有一条不宽不窄的河，把土路横着截断。人进与出都要下水，下水就要脱衣服。因此，村里人不想走出去，村外的人不想走进来。这种与世隔绝的状况，一直延续着。

村里没有电，石油是很珍贵的东西（一个操着河南口音的货郎一个月才送一次）。村里人睡得很早，只是小孩子睡着以后，大人才睡。大人睡得晚一些，因为大人们要弄出一点声音才能睡着。家家的孩子都多，可以把六米长的大炕睡满。

上个世纪五十年代末，我出生在蒲秧沟村。在我的印象中，村子里除了十几间低矮的土坯房之外，就是密密麻麻的沙枣树。夏天的日子是绿色的，只要肯流汗，日子过得愉快而迅速。难熬的是冬天，白雪把人挤进屋子，人们在方寸之地耗费着精力。

没有文化的人几乎没有文化生活。大人除了喝酒还是喝酒，小孩子除了偷鸡就是摸狗。那一年，李老汉来了。一个六



十多岁的河南老汉改变了村里延续了几十年的生活，宛如一滩死水中突然落下了一只鸭子，“呱呱”地叫了几声，水面有了涟漪，滩中有了生机。李老汉落脚在亲戚家。寂寞村庄里的人很热情，家家户户都去探望。平静的村子不再平静。

李老汉掖着一手说书的绝活。他被村民的热情打动，以说书来报答寂寞村庄的人。开始，村里只有少数人听，后来听的人越来越多。夏天的晚上，村里人众口一词：“听李老汉说书去。”听李老汉说书成了村里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

李老汉说书，操一口河南腔，或紧或慢，或高或低，很有节奏。紧张处口若吐珠，噼噼啪啪，一气呵出几十个字；缓慢处拖腔拿调，只一个音就能拖上半分钟；高音时声震房梁，墙上的土渣都会掉落；低音时细若蚊吟，若隐若现，掩耳专注才能听清楚。

听书的人个个如醉如痴，或拍手叫好，或唉声叹气，或噤若寒蝉，或抹泪哭泣。

说书人李老汉满肚子都是书。《三国演义》《三侠五义》《隋唐演义》《说岳全传》《聊斋志异》，举不胜举。天天是新篇，月月有新书。我印象最深的是李老汉说《三侠五义》中的锦毛鼠白玉堂，说他穿白戴白扯白挂素。这句话用河南腔说出来，真是惟妙绝伦，美不可言。李老汉说书有严格的时间限定。他每晚只说两回，不管是多么精彩的地方，只要时间一到，便立刻打住，就是书中的人物马上要人头落地了，他也不多说一个字。听书的人急得抓耳挠腮，连声地问：“后来咋了？后来咋了？”李老汉喝一口水，一句“且听下回分解”，“呵呵”地笑着再不说一句话。许多时候，听书人就是这样恋恋不舍地离开李老汉。当然，有时候村里有喜事儿，在众人的要求下，李老汉会多说一回，有时甚至能说上一天，这倒让村里人不好意思起来。

全村人都听李老汉说书。晚上，李老汉亲戚家挤得满满的。时间一长，乡亲们就有些过意不去。几个年岁大的人干脆把李老汉请到自己家里去说。这一做法立即受到全村人的拥护。村长像安排公务一样给全村的人家